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制定有关政策、管理办法，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指导工作。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负责外商投资企业的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登记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

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对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的反垄断执法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指导榆林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组织指导全市收费公示及明码标价工作，开展明码标价监制工作。依法受理、查处价格领域各类举报、信访、投诉案件。承担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榆林市消费者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组织指导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管理企业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组织协调质量强市活动。组织实施国家质量发展规划榆林市实施计划。组织实施全市质量考核工作，负责全市品牌战略的推进实施。组织实施产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制度。负责产品防伪的监督管理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依法管理产品质量检验、监督抽查工作。负责质量分级和质量安全追溯工作。组织指导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检验工作。组织开展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处理产品质量纠纷，依法查处产品质量违法行为，打击假冒伪劣违法活动。组织协调全市有关专项打假活动。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组织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较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落实中省食品安全检查制度计划、重大整顿治理方案。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工作。负责特殊食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食盐市场安全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执行国家计量制度，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组织实施量值传递溯源体系

建设，负责计量强制检定和校准工作。依法管理商品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和地方标准相关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对标准的实施情况开展评估和信息反馈。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组织参与制定国际标准、采用国际标准工作。指导工业、农业、服务业标准化工作。承担全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

13.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措施办法。协调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监督规范认证认可及检验检测市场与活动。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贯彻中省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落实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检查制度，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

15. 贯彻执行中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分级分类管理制度。参与制定全市基本药物目录内药品生产的鼓励扶持政策，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16.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质量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抽样检验。组织实施市场准入备案管理工作。组织监督实施研制、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17. 负责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药品生产、批发环节和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环节的违法行为。依职责组织指导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流通、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

18.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进入市场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

19. 贯彻执行中省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制定和实施全市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健全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体系，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做好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工作。负责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执法工作。拟定全市强化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和保护的管理政策和制度并组织实施。

20.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工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21. 负责指导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工作。

22. 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

施监督管理。

23.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设下列 25 个内设机构：1、政秘科 2、人事科 3、政策法规科 4、财务统计科 5、督查与宣传科 6、信用监督管理科 7、市场检查指导科 8、网络商品交易监督管理科 9、广告监督管理科 10、质量发展科 11、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 12、食品安全协调应急科 13、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14、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 15、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 16、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 17、药品与化妆品监督管理科 18、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 19、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20、计量科 21、标准化管理科 22、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 23、消费者权益保护科 24、知识产权管理科 25、装备保障科。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成绩

2023 年，榆林市市场监管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历年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开展“三个年”活动，扎实推进主题教育，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市场秩序、保障民生安全、助推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是积极推进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重点任务。9 个市场均

已开工改造，其中沙河口农贸市场、长胜虹建材市场、乙鑫建材市场、新古城家具市场等4个市场已基本完成提升改造工作，其余市场改造任务预计10月底前完成。启动榆林市质量奖认定工作，印发《榆林市质量奖管理办法》《榆林市质量奖评价认定标准》等文件，征集省市内外质量专家90余人。市特检院已完成特种设备验收的程序优化，进一步压缩了检验检测时限。基于我局调研报告，市政府批示同意成立市检验检测集团，方案已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目前正进行集团筹备工作。

二是加快推进“两个强国”建设。坚持把质量强国和知识产权强国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在2023年市政府出台《榆林市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的实施意见》、《榆林市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建设纲要（2021-2025）〉的实施意见》及配套措施的基础上，出台《榆林市促进知识产权创新发展实施细则》《榆林市质量强市奖补资金实施细则》，给予政策资金扶持。充分发挥典型引领作用，张胜利市长在全省质量大会上作为唯一一个市级政府代表作了经验交流；近期全省质量强县现场推进会拟在神木市召开。加大高价值专利培育，成功举办榆林市“秦创原”高价值专利转化大赛。

三是不断深化“三个”监管。坚持把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作为提升市场监管效能的有力手段。加强法治监管，严格落实立案案件登记、“查、审、决”三分离、案件信息月

通报制度，截至 8 月底，全市系统共立案 549 起，作出处罚决定 522 起，罚没款 682.63 万元。提升信用监管，联合市营商办印发《关于将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纳入全市营商环境专项考核的通知》，加大督导力度。在全省率先建立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主动告知制度，支持企业高效便捷重塑信用。加快智慧监管，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智慧市场监管建设的通知》，力争在 2024 年底建成重点领域市县所三级智慧化市场监管系统。加速推进气瓶安全监管平台建设，实行吊牌管理制度，规范瓶装液化石油气“随瓶安检”。全力推进全市智慧电梯监管统一赋码工作，大力推广电梯“物联网+监管”新模式。有序推进全市学校、医疗机构、养老机构、机关单位、企业食堂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4.0 版本全覆盖工作。

四是持续守牢“四大安全”底线。坚持把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安全作为统筹发展和安全的有力抓手。认真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确定肉类产品、外卖餐饮、校园食品等 14 项重点整治内容，制定具体工作措施 21 条；目前，全市集中整治共发现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数 78 个，推动解决 78 个，行政执法立案 197 起；发现和接受信访举报的问题线索 348 个，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 95 件，公安机关刑事

立案 7 起。结合当前全国全省食品药品安全形势及我市实际情况，对接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积极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能力和从业水平提升三年行动。围绕校园周边经营环境、学生用品质量安全等开展全市校园安全隐患大检查大排查。以“灶、管、阀、报警器”为重点，开展问题“灶管阀”清零行动。抓好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落实，积极推进在楼宇电梯加装智能阻止系统，有效监控电动自行车进入电梯行为。深入实施市场监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重点开展特种设备领域安全大排查，围绕电梯、液化石油气瓶、大型游乐设施、电子礼炮四个领域，实行全覆盖排查检查，共检查电梯单位 2388 家，液化石油气瓶单位 17 家，大型游乐设施单位 9 家，电子礼炮单位 103 家，检查完成率均为 100%；发现各类问题 4015 条，整改 3248 条，整改率 80.9%。

五是全力维护市场秩序。持续推动强化明码标价工作三年行动。开展市场计量、民用三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和居民水电气价格监督检查。持续推进检验检测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与市环保局联合印发《榆林市社会环境监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试行）》，严厉打击检验检测机构出具不实或虚假报告等违法违规行为。扎实开展平安榆林建设，常态化推进市场流通领域扫黑除恶工作，开展“市霸”“菜霸”等黑恶势力集中整治行动，收到“三书一涵”20 份，均已办结。

2023 年，我市在全省质量、药品、知识产权工作考核中均获 A 级等次（其中质量工作考核连续三年获得 A 级等次，药品考核工作连续两年获得 A 级等次），在食品安全考核中获 B 级等次；我局被评为全市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除此之外，被省市场监管局评为“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先进集体”“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先进集体”“中国一中亚峰会保障先进集体”“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市场流通领域整治先进集体”，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受到省局通报表彰，被省药监局评为“全省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优秀组织单位”；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被中消协评为消费维权先进集体，市知识产权中心被省政府评为全省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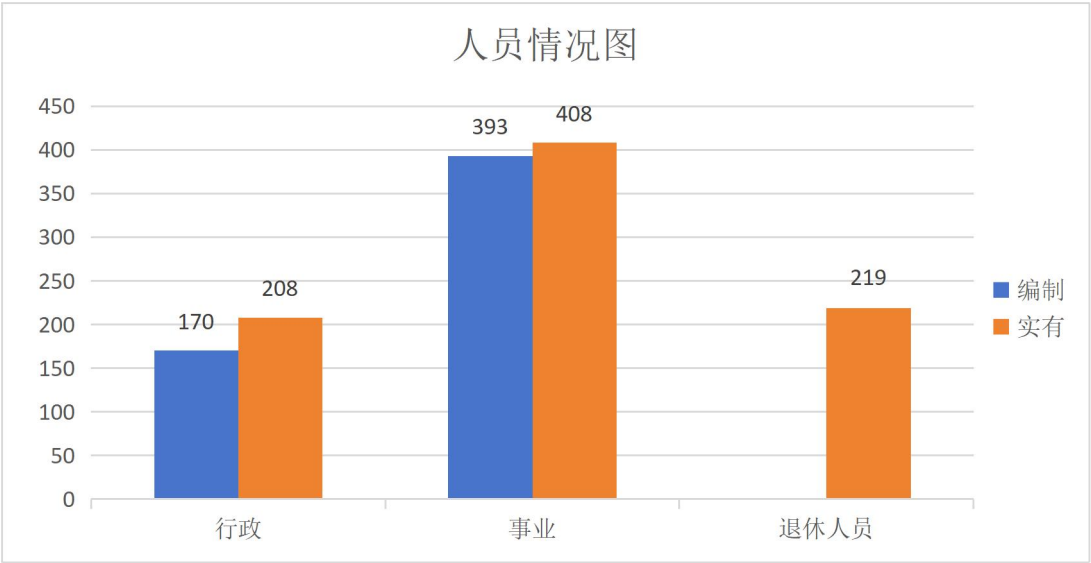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3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机关）
2	榆林市药品检验所
3	榆林市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
4	榆林市食品药品安全服务中心
5	榆林市食品检验检测中心

6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榆横工业区）分局
7	榆林市计量技术研究院
8	国家煤及盐化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榆林）
9	榆林市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10	榆林市纤维质量监测中心
11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榆神工业区）分局
12	榆林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13	榆林市知识产权保护服务中心
14	榆林市市场监管服务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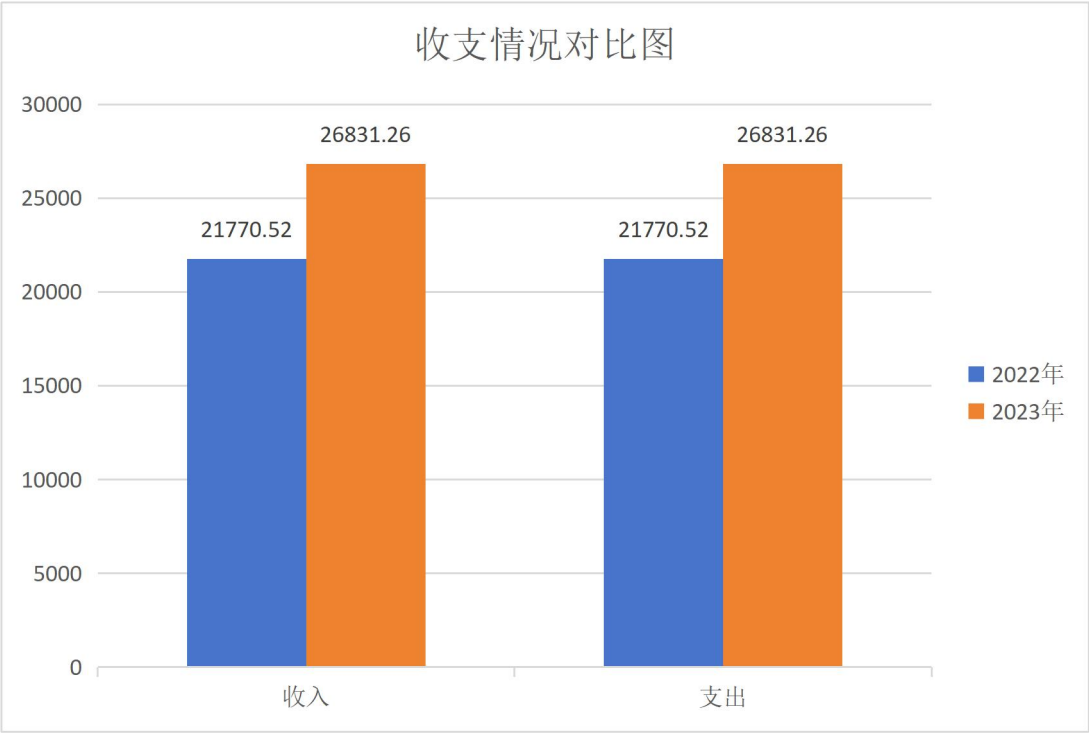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6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0 人、事业编制 393 人；实有人员 616 人，其中行政 208 人、事业 40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9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6831.2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5060.74 万元，增长 23.25%。主要是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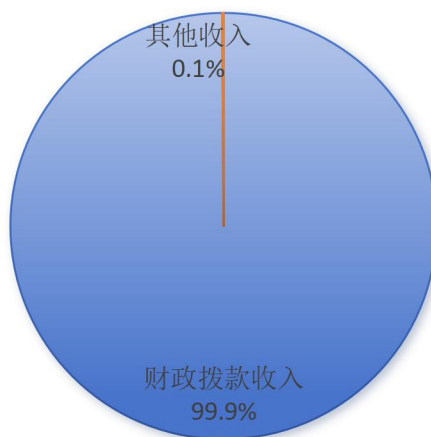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783.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754.55 万元，占 99.9%；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9.1 万元，占 0.1%。

2023年收入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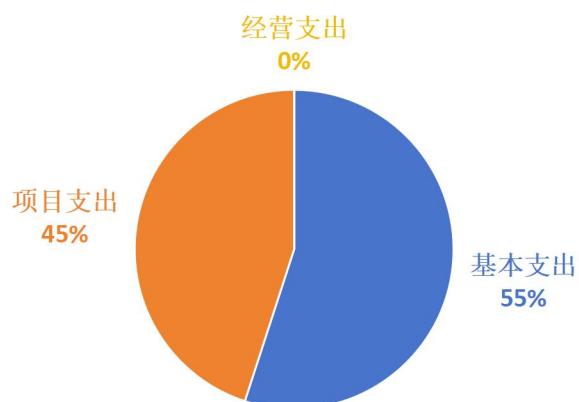
■ 财政拨款收入 ■ 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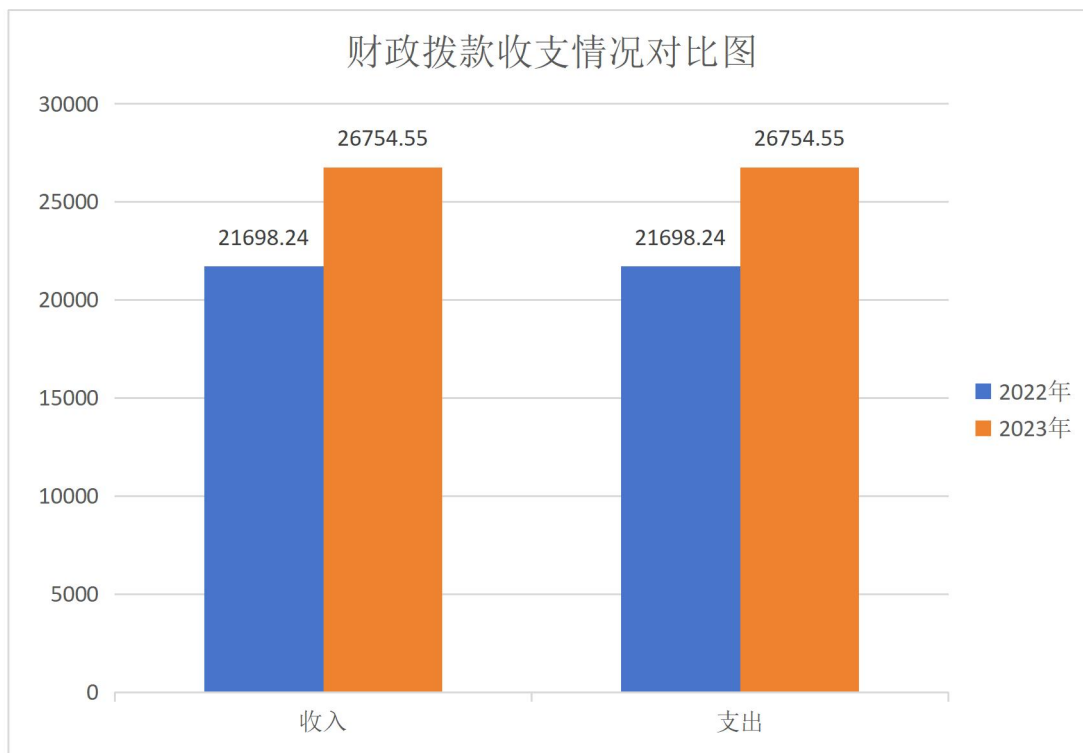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782.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730.31 万元，占 55%；项目支出 12051.79 万元，占 4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2023年支出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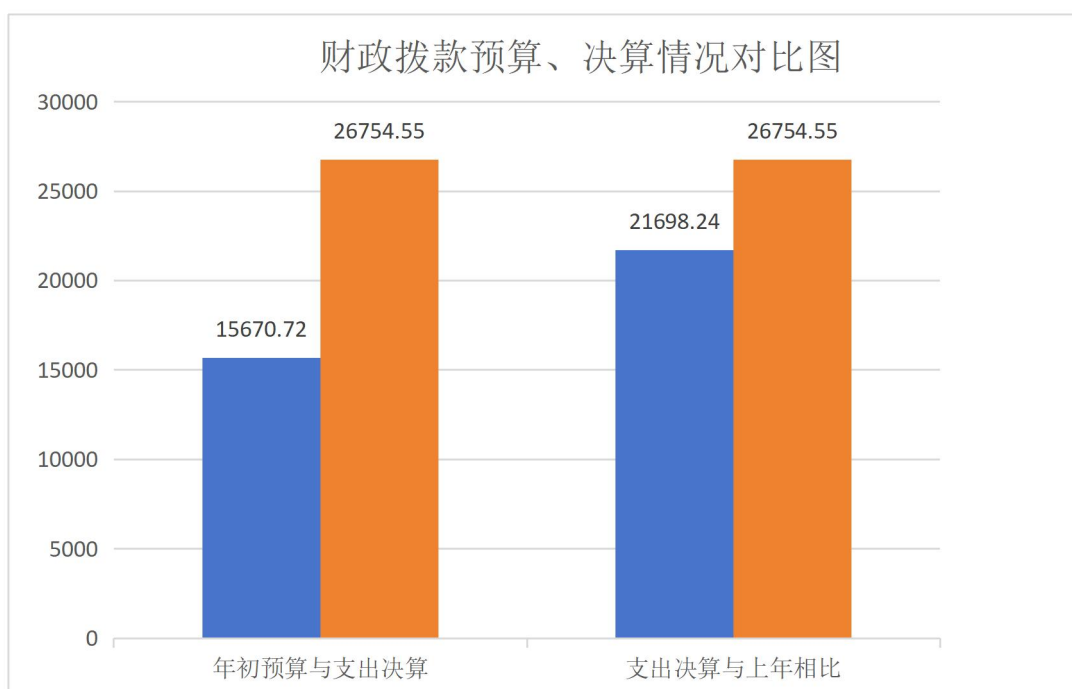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6754.5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5056.31 万元，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5670.72 万元，支出决算 26754.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7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056.31 万元，增长 23.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战略规划与实施（项）。

支出决算 35.64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知识产权宏观管理（项）。

支出决算 190.86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省级专项资金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 94.69 万元，支出决算 10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6.6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 230 万元，支出决算 18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支出决算 20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2651.20 万元，支出决算 3902.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

支出决算 8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省级专项资金增加。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

支出决算 3.3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省级专项资金增加。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支出决算 15.73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中央药品专项资金增加。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

支出决算 318.9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省级重点商品资金增加。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 4352.7 万元，支出决算 646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项）。

年初预算 3293 万元，支出决算 1032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3.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13.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 357 万元，支出决算 76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3.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培训学习增加。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2.46 万元，支出决算 2.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减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3.3 万元，支出决算 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193.82 万元，支出决算 112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预算结余。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645.58 万元，支出决算 58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预算结余。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182.26 万元，支出决算 176.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预算结余。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280.25 万元，支出决算 27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预算结余。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

支出决算 18.74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老干部医疗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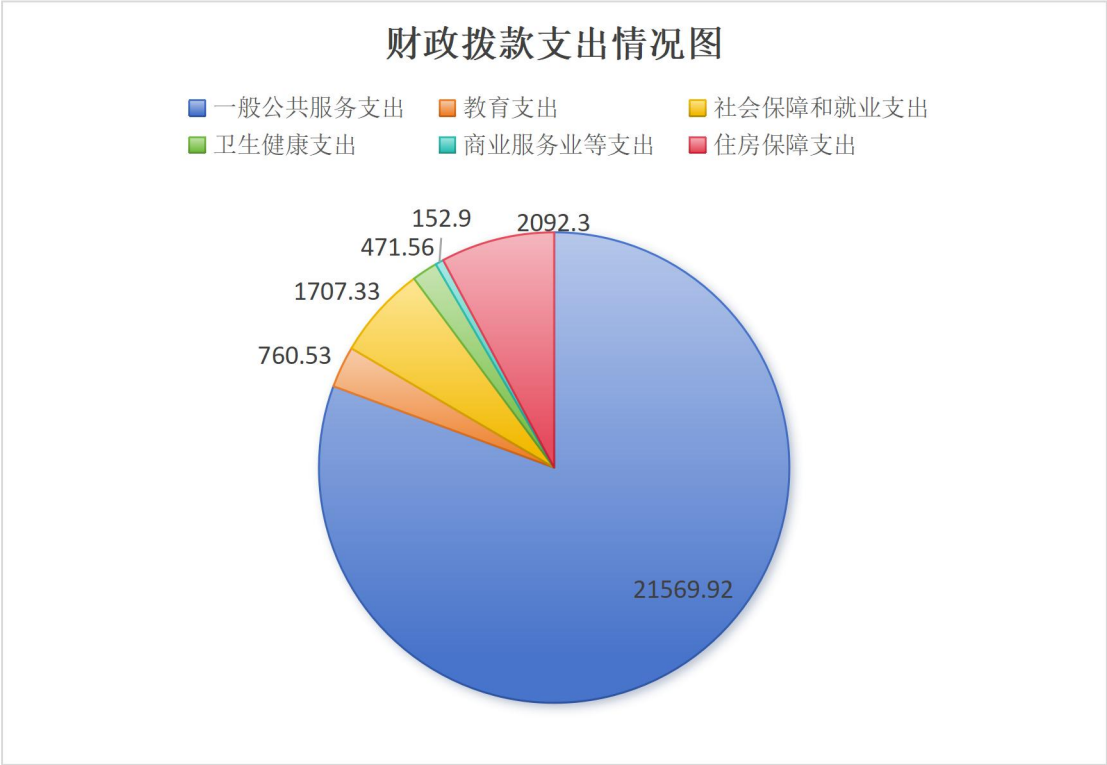
21.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 152.9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对企业的补助增加。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2375.17 万元，支出决算 20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88.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结余。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730.3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9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781.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08.64 万元，支出决算 10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多，新增公务用车。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 2 个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5 辆，预算 78.87 万元，支出决算 78.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7.77 万元，支出决算 27.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缩减支出。主要用于市场监管各项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运行维护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相关规定，缩减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7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1 个，来宾 186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829.48 万元，支出决算 787.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9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2.01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分培训未开展。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培训增加。主要用于培训市场监管工作专项业务。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14.16 万元，支出决算 7.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1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6.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召开会议次数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会议费用。主要用于召开市场监管专项业务会议。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76.75 万元，支出决算 45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2.99%。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86.31 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57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26.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65.5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82.35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8.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16.09%，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38.2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45.6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47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6 辆，主要是市场监管业务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8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5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工作均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完成了各项年初绩效目标，履职效益显著。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特种设备领域从业人员培训、智慧电梯监管平台项目等 2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474.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2.23%。

组织对本部门 2023 年度主管的特种设备领域从业人员培训项目等 1 个市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499.8 万元。

组织对特种设备领域从业人员培训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99.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项目立项工作依据充分、程序合规，绩效目标编制完整明确且

合理，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科学合理；资金管理和项目组织实施工作规范到位，人民群众安全感进一步得到提升。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58，全年预算数 31215.16 万元，执行数 26782.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8%。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3 年度整体预算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市场安全状况显著提升，完成了市场监管各项工作任务，保障了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安全，营造了放心的消费环境，营商环境得到了进一步优化，市场监管服务能力显著提高，市场监管服务满意度明显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高，绩效工作基本由财务人员展开，而实际业务的实施在具体科室，财务人员无法全面掌握资金使用绩效情况，今后将进一步规范绩效工作流程，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成立了局长任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对全系统各下属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细化责任，加强落实。加强市局对各下属单位的业务指导，组织了绩效管理专项培训，加强市场监管系统的整体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各下属单位均已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注重财务部门与其他科室的沟通协调，根据各科室各单位的工作计划、年度总结等材料，结合业务实际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

置更完整、更科学明确。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及公用经费	人员及公用经费	人员及公用经费	15642.25	15642.25		14730.31	14730.31		—	94.17%	—
	专项业务经费	保障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开展	保障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开展	15572.91	15572.91		12051.79	12051.79		—	77.39%	—
	金额合计			31215.16	31215.16		26782.09	26782.09		10	85.8%	8.5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人员经费，保障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目标 2：做好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工作； 目标 3：严守“四大安全”底线，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力争不发生等级以上安全事故； 目标 4：做好标准化工作，推动标准体系建设，实施商标、品牌战略； 目标 5：加大市场监管执法力度，全力规范和整顿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目标 6：加强消费维权机制建设，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能效； 目标 7：做好我市知识产权的维护和发展，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能效； 目标 8：购置更新实验室设备，完成省市下达的各类监督抽检、检验任务，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提升检验检测服务能效						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人员经费，保障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目标 2：做好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工作； 目标 3：严守“四大安全”底线，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力争不发生等级以上安全事故； 目标 4：做好标准化工作，推动标准体系建设，实施商标、品牌战略； 目标 5：加大市场监管执法力度，全力规范和整顿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目标 6：加强消费维权机制建设，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能效； 目标 7：做好我市知识产权的维护和发展，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能效； 目标 8：购置更新实验室设备，完成省市下达的各类监督抽检、检验任务，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提升检验检测服务能效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局机关及下属单位	14 个	14 个	2	2
			保障全系统各类人员支出	630 余人	650 人	2	2
			干部培训人数	≥2000 人	2000 人	2	2
			开展各类市场专项整治	≥20 次	30 次	2	2
			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30 次	30 次	2	2
			开展纤维制品、煤盐化工产品、食品、农用产品、药品、化妆品、成品油、农资、防疫用品等监督抽检	≥2000 批次	2200 批次	2	2
			计量器具检定数量	≥100000 台/件	135000 台/件	2	2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数量	≥25000 台/件	25000 台	2	2
			组织各类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检查、双随机检查	≥8000 次	8000 次	2	2
			查办各类市场违法案件	≥65 件	80 件	2	2
			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10000 件	10000 件	2	2
			检验设备购置	3 套	3 套	2	2
		质量指标	发放全系统各类人员经费	及时足额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检验检测报告准确率	≥98%	达到预期目标	2	2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达到预期目标	2	2
			系统内检验机构检验检测水平	稳步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2	2
			市场监管执法办案能力	持续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时效指标	出具检验报告时限	规定时限内	按时完成	2	2
			其他各项任务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前	按时完成	2	2
			预算执行进度	2023 年 9 月底完成 75%以上、12 月底完成 96%以上	按时完成	2	2
			案件办理时限	法定期限内	按时完成	2	2
		成本指标	全系统人员及公用支出	15642.25 万元	14730.31 万元	2	1
			专项业务经费	15572.91 万元	12051.79 万元	2	1

			三公经费	只减不增	达到预期目标	2	2
			各项费用支出标准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我市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达到预期目标	4	4
			促进我市市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效果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营造放心、安全的消费环境	逐步改善	达到预期目标	4	4
			辖区内等级以上安全事故	力争不发生	继续减少	4	4
			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	稳步提高	继续提高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我市市场环境，营造绿色环保，和谐良性的消费环境	有效改善	继续改善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质量强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促进我市高质量发展	逐步推进	继续推进	5	4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达到预期目标	3	3
			市场主体满意度	≥90%	达到预期目标	3	3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政风行风满意度	≥95%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总分					100	94.58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智慧电梯监管平台、特种设备领域从业人员培训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智慧电梯监管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

974.5 万元，执行数 9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电梯管理电子化，记录电梯运行整个周期，提高对本辖区电梯的管理效率，提高特种设备安全智慧监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问题是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全面，绩效管理工作的整体水平有待提高。原因是绩效工作的全局性较强，需要懂专业知识的财务人员和熟悉具体业务的工作人员互相配合完成，而相关人员缺少学习培训。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财务人员与业务人员加强沟通配合，按照实际业务开展情况设置绩效目标，保障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同时加强制度建设，提升工作水平，做好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市级智慧电梯监管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电梯监管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4.5	974.5	97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4.5	974.5	974.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实现电梯监管档案库数字化，记录电梯运行的整个生命周期，提高对本辖区电梯的管理效率。			实现电梯管理电子化，提高特种设备安全智慧监管水平。				
	目标 2：及时掌握电梯安全信息、电梯运维情况以及群众意见反馈情况，按照各级单位数据权限实现分级管理，提高监管人员和监管单位的监管效率。							
	目标 3：通过一键救援的形式弥补因电梯传统报警按钮导致处理不及时的问题，进一步提高电梯故障应急处理能力和安全管理水平。							
	目标 4：进一步细化电梯维保工作，完善并规范电梯维保记录，提高电梯维保质量。							
	目标 5：逐步规范电梯检验检测改革，提高自行检测监管水平。							
	目标 6：提升特种设备安全智慧监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我市经济社会安全发展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平台建设	1 套	1 套	3	3	
			前端感知设备	1000 套	1000 套	3	3	
			网络及安全系统	1 套	1 套	3	3	
			应用支撑平台	1 套	1 套	3	3	
			应用服务系统	1 套	1 套	3	3	
			智慧监管指挥大厅	1 间	1 间	3	3	
			基础设施系统	1 套	1 套	3	3	
		质量指标	平台建设	运行稳定	达到预期目标	3	3	
			前端感知设备	质量可控	达到预期目标	3	3	

			网络及安全系统	有效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3	3	
			应用支撑平台	可操作性强	达到预期目标	2	2	
			应用服务系统	高效便捷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智慧监管指挥大厅	全面监管	达到预期目标	2	2	
			基础设施系统	运行稳定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前	按时完成	2	2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	974.5 万元	974.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特种设备监管效率，降低监管成本	明显提高	继续提高	6	4	继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有效保障	继续保障	6	4	继续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我市环境，减少环境污染	明显改善	继续改善	6	4	继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服务安全管理水平	明显提升	继续提升	6	4	继续提升
			人民群众安全意识	明显提高	继续提高	6	5	继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0%	达到预期目标	10	10	
	总分					100	91	

2. 特种设备领域从业人员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99.8 万元，执行数 497.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了特种设备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提高了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管理能力。本项目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市级特种设备领域从业人员培训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特种设备领域从业人员培训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9.8	499.8	497.86	10	99.61%	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9.8	499.8	497.86	—	99.6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提高特种设备生产、充装、使用单位主要负责人的安全管理和认识能力。				提升了特种设备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提高了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管理能力。			
	目标 2：提升特种设备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安全知识和安全技能。							
	目标 3：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实现 2800 特种设备从业人员培训	≥2800 人	2300 人	10	8	部分人员未参加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从业人员培训合格率	≥98%	达到预期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任务完成时间	2023 年年底前	按时完成	10	10	
			培训任务完成及时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特种设备领域从业人员培训专项资金	499.8 万元	497.86 万元	10	9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规范安全管理，提升生产效率	明显提升	继续提升	6	5	继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种设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明显提升	继续提升	6	5	继续提升
			减少各类安全事故发生	有效减少	继续减少	6	5	继续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我市环	明显改善	继续改善	6	5	继续改善

			境，减少环境污染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我市特种设备企业安全生产良性发展	长期	长期	6	6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种设备相关人员满意度	≥95%	达到预期目标	10	10	
总分						100	92.9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14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 345662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

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754.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1,597.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760.53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9.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07.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71.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52.9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92.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83.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782.0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7.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9.17
	30			61	
总计	31	26,831.26	总计	62	26,831.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783.64	26,754.55	0.00	0.00	0.00	0.00	29.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99.02	21,569.92	0.00	0.00	0.00	0.00	29.1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64	3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35.64	35.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4.22	47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90.86	19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50	事业运行	100.08	10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83.28	18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069.16	21,040.06	0.00	0.00	0.00	0.00	29.10
2013801	行政运行	3,902.46	3,90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18.90	318.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465.70	6,465.32	0.00	0.00	0.00	0.00	0.38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55.07	10,326.36	0.00	0.00	0.00	0.00	28.72
205	教育支出	760.53	76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60.53	76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60.53	76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33	1,70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33	1,70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	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1.20	1,121.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53	58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56	47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2.82	45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55	17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6.26	27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74	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74	1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2.90	15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52.90	15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52.90	15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2.30	2,09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2.30	2,09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2.30	2,092.3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82.09	14,730.31	12,051.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97.47	10,467.85	11,129.62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64	0.00	35.64	0.00	0.00	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35.64	0.00	35.64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4.22	100.08	374.14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90.86	0.00	190.86	0.00	0.00	0.00
2011450	事业运行	100.08	100.08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83.28	0.00	183.28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067.61	10,367.77	10,699.83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3,902.46	3,902.46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30	0.00	3.3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5.73	0.00	15.73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18.90	0.00	318.9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6,465.32	6,465.32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53.90	0.00	10,353.9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760.53	10.00	750.53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60.53	10.00	750.53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760.53	10.00	750.5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33	1,707.3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33	1,707.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	2.3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1.20	1,121.2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53	580.5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56	452.82	18.74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2.82	452.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55	176.5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6.26	276.26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74	0.00	18.74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74	0.00	18.74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2.90	0.00	152.9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52.90	0.00	152.9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52.90	0.00	152.9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2.30	2,092.3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2.30	2,092.3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2.30	2,092.3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754.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569.92	21,569.9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760.53	760.53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07.33	1,707.3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1.56	471.5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52.90	152.9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92.30	2,092.3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54.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754.55	26,754.55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754.55	总计	64	26,754.55	26,754.5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754.55	14,730.31	12,024.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569.92	10,467.85	11,102.0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5.64	0.00	35.64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35.64	0.00	35.64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74.22	100.08	374.14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190.86	0.00	190.86
2011450	事业运行	100.08	100.08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83.28	0.00	183.2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0	0.00	2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00	0.00	2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040.06	10,367.77	10,672.29
2013801	行政运行	3,902.46	3,902.46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8.00	0.00	8.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30	0.00	3.30
2013812	药品事务	15.73	0.00	15.73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18.90	0.00	318.90
2013850	事业运行	6,465.32	6,465.32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0,326.36	0.00	10,326.36
205	教育支出	760.53	10.00	750.53
20508	进修及培训	760.53	10.00	750.53
2050803	培训支出	760.53	10.00	750.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7.33	1,707.3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7.33	1,707.3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1	2.3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30	3.3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1.20	1,121.2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0.53	580.5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56	452.82	18.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2.82	452.8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55	176.5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6.26	276.26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74	0.00	18.7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8.74	0.00	18.7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52.90	0.00	152.9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52.90	0.00	152.9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52.90	0.00	152.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2.30	2,092.3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2.30	2,092.3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92.30	2,092.3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83.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1.31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422.72	30201	办公费	88.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54.24	30202	印刷费	17.3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3,114.0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16.11	30205	水费	5.6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11.80	30206	电费	10.6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6.38	30207	邮电费	14.5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2.35	30208	取暖费	40.5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26	30211	差旅费	72.3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50.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9.7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45	30214	租赁费	3.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5.49	30215	会议费	2.3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8.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4.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36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93.7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1.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5.0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98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0.3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2.35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3.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2.32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3,949.00	公用经费合计					781.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08.64	0.00	106.64	78.87	27.77	2.00	14.16	829.48
决算数	108.38	0.00	106.41	78.87	27.54	1.97	7.53	78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支出 2023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自评得分94.58分，自评等级好。

二、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职责职能：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指导工作。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
4.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
5.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9.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
10. 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

13. 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14. 贯彻中省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15. 贯彻执行中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分级分类管理制度。

16.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质量监督管理。

17. 负责组织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

18.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进入市场后风险管理。

19. 贯彻执行中省有关知识产权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制定和实施全市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健全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体系,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做好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工作。负责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执法工作。

20.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工作。

21. 负责指导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工作。

22. 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23.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 牢牢把握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加快统一大市场建设

持续优化企业开办服务,探索将经营主体登记和许可事项

办理纳入联办事项，积极推动“准入即准营”工作；强化企业年报质量，持续推进长期停业未经营主体集中清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强制退出机制；持续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的存量清理和增量审查工作；开展市级地方标准自查评估专项工作，落实地方标准清理工作；紧盯产品质量安全重点领域，深化产品质量安全分级分类监管，持续巩固市场秩序治理效能。

2. 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推进“两个纲要”实施

全面做好《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和省市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深入实施质量强企强链强市（县、区），推动出台质量强市奖补资金实施办法，筹划首届榆林市质量奖认定前期工作；推动《榆林市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实施方案》落地见效，大力实施计量强基工程，强化计量创新，健全计量体系，提升计量能力；紧盯市场监管部门开展资质认定和实施监管的检验检测机构，组织开展检验检测领域专项执法行动；积极推动《榆林市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实施方案》出台，建立我市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全力做好省局共建西部示范知识产权强省推进大会精神的贯彻落实，制定实施计划和年度推进计划。

3. 牢牢把握市场监管现代化目标导向，一体推进“三个”
监管

深化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建设，向先进地区学习，开展行政执法标准化建设；将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不断完善“一单两库”；加快构建统一高效的一体化智慧市场监管平台，推进数据归集和整理，拓展特种设备、食品药品等相关业务平台接入，增加入驻机构数量和服务范围；按照市政府工作报告要求，2024 年对 9 个农贸建材市场进行升级改造，形成工作方案，安排部署好工作任务，压实责任，抓好落实。

4. 牢牢把握“监管为民”核心理念，严守“三品一特”安全

持续推进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走深走实，压实四方责任，探索灵活多样的包保督查方式；紧盯生产、流通、消费环节，督查清理规范经营主体资质，取缔“黑工厂”“黑窝点”“黑作坊”，做好“六个”用餐密集点监管和重点区域的餐饮监管；持续开展“你点我检”“你送我检”等活动，组织食品安全抽检工作，加大核查处置力度；深化药品安全巩固提升行动，建立全市检查稽查一体化机制，定期开展案件查办督导检查，持续推进行刑衔接、行纪衔接；落实工业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两个规定”，加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质量安全监管。

5. 牢牢把握全面从严治党总基调，高标准抓实行风建设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决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市委要求落到实处；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建设，深化党建品牌创建，抓实“三会一课”制度，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提升文明单位建设水平，深化机关文化建设，结合传统节日、重要纪念日等，开展丰富的集体文化活动；扎实做好平安榆林、创文创卫、信访维稳、政务公开、软件正版化、舆情应对、档案管理、安全保密、乡村振兴、老干部、工青妇等工作。

（二）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立足党建引领，干部作风能力不断提升。
2. 立足大市场，营商环境不断优化。
3. 立足大质量，发展高线提档升级。
4. 立足大监管，安全形势稳定向好。
5. 立足大服务，市场秩序规范有序。

（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1. 工作机制建设情况

我局自成立以来，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高度重视，成立了预算绩效自评领导小组，由一把手牵头负责，分管领导为副组长，财务、人事、办公室、各相关业务科室人员为成员，对我局资金使用情况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使我局绩效管理工作和资金使用效益得到有效提升。

2.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紧紧围绕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拟建立贯穿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制，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进一步推进绩效管理结果运用。结合工作实际，我局制定并印发了《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通过制度约束，实现本系统绩效管理工作的有效提升。

3.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我系统各单位能积极参与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时，分解细化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能做到清晰、量化、可行，并与年度工作计划包括目标管理、目标审核、绩效指标体系建设相关联。

(四) 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 年我系统各单位按照总体部署和工作安排，制定详细的预算，并认真落实科学监管理念，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确保了财政预算资金专款专用，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在具体工作中，一方面加强财政资金支出约束，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等各项财务制度规定。另一方面积极做好预决算公开工作。2023 年度整体预算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市场安全状况显著提升，市场监管服务能力显著提高，市场监管服务满意度明显提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2023年，榆林市市场监管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听取省委和省政府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历年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开展“三个年”活动，扎实推进主题教育，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维护市场秩序、保障民生安全、助推高质量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是积极推进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重点任务。9个市场均已开工改造，其中沙河口农贸市场、长胜虹建材市场、乙鑫建材市场、新古城家具市场等4个市场已基本完成提升改造工作，其余市场改造任务预计10月底前完成。启动榆林市质量奖认定工作，印发《榆林市质量奖管理办法》《榆林市质量奖评价认定标准》等文件，征集省市内外质量专家90余人。市特检院已完成特种设备验收的程序优化，进一步压缩了检验检测时限。基于我局调研报告，市政府批示同意成立市检验检测集团，方案已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目前正进行集团筹备工作。

二是加快推进“两个强国”建设。坚持把质量强国和知识产权强国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在2023年市政府出台《榆林市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的实施意见》、《榆林市贯彻落实〈知识产权建设纲要（2021-2025）〉的实

实施意见》及配套措施的基础上，出台《榆林市促进知识产权创新发展实施细则》《榆林市质量强市奖补资金实施细则》，给予政策资金扶持。充分发挥典型引领作用，张胜利市长在全省质量大会上作为唯一一个市级政府代表作了经验交流；近期全省质量强县现场推进会拟在神木市召开。加大高价值专利培育，成功举办榆林市“秦创原”高价值专利转化大赛。

三是不断深化“三个”监管。坚持把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作为提升市场监管效能的有力手段。加强法治监管，严格落实立案案件登记、“查、审、决”三分离、案件信息月通报制度，截至8月底，全市系统共立案549起，作出处罚决定522起，罚没款682.63万元。提升信用监管，联合市营商办印发《关于将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纳入全市营商环境专项考核的通知》，加大督导力度。在全省率先建立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主动告知制度，支持企业高效便捷重塑信用。加快智慧监管，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关于加快推进智慧市场监管建设的通知》，力争在2024年底建成重点领域市县所三级智慧化市场监管系统。加速推进气瓶安全监管平台建设，实行吊牌管理制度，规范瓶装液化石油气“随瓶安检”。全力推进全市智慧电梯监管统一赋码工作，大力推广电梯“物联网+监管”新模式。有序推进全市学校、医疗机构、养老机构、机关单位、企业食堂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4.0版本

全覆盖工作。

四是持续守牢“四大安全”底线。坚持把食品、药品、重点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安全作为统筹发展和安全的有力抓手。认真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确定肉类产品、外卖餐饮、校园食品等 14 项重点整治内容，制定具体工作措施 21 条；目前，全市集中整治共发现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数 78 个，推动解决 78 个，行政执法立案 197 起；发现和接受信访举报的问题线索 348 个，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 95 件，公安机关刑事立案 7 起。结合当前全国全省食品药品安全形势及我市实际情况，对接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积极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能力和从业水平提升三年行动。围绕校园周边经营环境、学生用品质量安全等开展全市校园安全隐患大检查大排查。以“灶、管、阀、报警器”为重点，开展问题“灶管阀”清零行动。抓好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落实，积极推进在楼宇电梯加装智能阻止系统，有效监控电动自行车进入电梯行为。深入实施市场监管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重点开展特种设备领域安全大排查，围绕电梯、液化石油气瓶、大型游乐设施、电子礼炮四个领域，实行全覆盖排查检查，共检查电梯单位 2388 家，液化石油气瓶单位 17 家，大型游乐设施单位 9 家，电子礼炮单位 103 家，检查完成率均为 100%；发现各类

问题 4015 条，整改 3248 条，整改率 80.9%。

五是全力维护市场秩序。持续推动强化明码标价工作三年行动。开展市场计量、民用三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和居民水电气价格监督检查。持续推进检验检测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与市环保局联合印发《榆林市社会环境监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试行）》，严厉打击检验检测机构出具不实或虚假报告等违法违规行为。扎实开展平安榆林建设，常态化推进市场流通领域扫黑除恶工作，开展“市霸”“菜霸”等黑恶势力集中整治行动，收到“三书一涵”20份，均已办结。

2023 年，我市在全省质量、药品、知识产权工作考核中均获 A 级等次（其中质量工作考核连续三年获得 A 级等次，药品考核工作连续两年获得 A 级等次），在食品安全考核中获 B 级等次；我局被评为全市 2023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除此之外，被省市场监管局评为“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先进集体”“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先进集体”“中国—中亚峰会保障先进集体”“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市场流通领域整治先进集体”，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受到省局通报表彰，被省药监局评为“全省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优秀组织单位”；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被中消协评为消费维权先进集体，市知识产权中心被省政府评为全省知识产权工作先进集体。

（二）履职效果情况

社会效益：为人民群众营造放心、安全的消费环境。

经济效益：促进我市市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可持续影响：做好“质量强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促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人民群众对市场监管工作满意度 $\geq 95\%$ 。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取得了良好效果，市场安全状况显著提升，市场监管服务能力显著提高，市场监管服务满意度明显提高。

五、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管理工作基本由财务人员开展，而实际业务的实施在具体科室，财务人员无法全面掌握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的设置还不够科学、全面。部分科室和人员对绩效管理工作不够重视，只是停留在应付完成的层面，不利于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首先应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的学习、培训，财务人员与业务人员加强沟通配合，严格做好绩效目标的设置，保障其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其次提高认识，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

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实行双监控，确保资金使用规范高效。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成立了局长任组长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对全系统各下属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细化责任，加强落实。加强市局对各下属单位的业务指导，组织了绩效管理专项培训，加强市场监管系统的整体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各下属单位均已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注重财务部门与其他科室的沟通协调，根据各科室各单位的工作计划、年终总结等材料，结合业务实际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更完整、更科学明确。

我局制定并印发了《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正式将绩效管理工作制度化，形成了绩效目标监控工作机制，定期对局机关和各下属单位的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研究分析，通过预算绩效目标监控，及时掌握资金使用情况。加强绩效监控结果在实际工作中的应用，合理安排各类资金，有效保障重大项目和重点工作的资金使用。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从绩效自评结果中，查找问题，提出对下一步工作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注重经验积累，做好总结。将每年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解决方法进行归纳汇总，采用类比方法，避免今后在同类型工作中出现错误或在出现问题时采取得当方

式进行解决，进一步推动系统各项工作，尤其是重点工作的开展。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榆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人员及公用经费	人员及公用经费	人员及公用经费	15642.25	15642.25		14730.31	14730.31		—	94.17%	—
	专项业务经费	保障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开展	保障各项重点工作任务开展	15572.91	15572.91		12051.79	12051.79		—	77.39%	—
	金额合计			31215.16	31215.16		26782.09	26782.09		10	85.8%	8.5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人员经费，保障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目标 2：做好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工作； 目标 3：严守“四大安全”底线，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力争不发生等级以上安全事故； 目标 4：做好标准化工作，推动标准体系建设，实施商标、品牌战略； 目标 5：加大市场监管执法力度，全力规范和整顿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目标 6：加强消费维权机制建设，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能效； 目标 7：做好我市知识产权的维护和发展，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能效； 目标 8：购置更新实验室设备，完成省市下达的各类监督抽检、检验任务，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提升检验检测服务能效						目标 1：及时足额发放各类人员经费，保障局机关和下属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目标 2：做好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安全监管工作； 目标 3：严守“四大安全”底线，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力争不发生等级以上安全事故； 目标 4：做好标准化工作，推动标准体系建设，实施商标、品牌战略； 目标 5：加大市场监管执法力度，全力规范和整顿市场秩序，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目标 6：加强消费维权机制建设，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能效； 目标 7：做好我市知识产权的维护和发展，提升知识产权创造运用能效； 目标 8：购置更新实验室设备，完成省市下达的各类监督抽检、检验任务，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提升检验检测服务能效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局机关及下属单位	14 个	14 个	2	2
			保障全系统各类人员支出	630 余人	650 人	2	2
			干部培训人数	≥2000 人	2000 人	2	2
			开展各类市场专项整治	≥20 次	30 次	2	2
			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30 次	30 次	2	2
			开展纤维制品、煤盐化工产品、食品、农用产品、药品、化妆品、成品油、农资、防疫用品等监督抽检	≥2000 批次	2200 批次	2	2
			计量器具检定数量	≥100000 台/件	135000 台/件	2	2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数量	≥25000 台/件	25000 台	2	2
			组织各类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检查、双随机检查	≥8000 次	8000 次	2	2
			查办各类市场违法案件	≥65 件	80 件	2	2
			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10000 件	10000 件	2	2
			检验设备购置	3 套	3 套	2	2
		质量指标	发放全系统各类人员经费	及时足额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检验检测报告准确率	≥98%	达到预期目标	2	2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达到预期目标	2	2
			系统内检验机构检验检测水平	稳步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2	2
			市场监管执法办案能力	持续提升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时效指标	出具检验报告时限	规定时限内	按时完成	2	2
			其他各项任务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前	按时完成	2	2
			预算执行进度	2023 年 9 月底完成 75%以上、12 月底完成 96%以上	按时完成	2	2
			案件办理时限	法定期限内	按时完成	2	2
		成本指标	全系统人员及公用支出	15642.25 万元	14730.31 万元	2	1
			专项业务经费	15572.91 万元	12051.79 万元	2	1

			三公经费	只减不增	达到预期目标	2	2
			各项费用支出标准	严格执行相关规定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我市营商环境	持续优化	达到预期目标	4	4
			促进我市市场经济健康有序发展	效果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为人民群众营造放心、安全的消费环境	逐步改善	达到预期目标	4	4
			辖区内等级以上安全事故	力争不发生	继续减少	4	4
			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	稳步提高	继续提高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我市市场环境，营造绿色环保，和谐良性的消费环境	有效改善	继续改善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做好“质量强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促进我市高质量发展	逐步推进	继续推进	5	4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达到预期目标	3	3
			市场主体满意度	≥90%	达到预期目标	3	3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政风行风满意度	≥95%	达到预期目标	2	2
总分					100	94.58	

七、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无评价结果。

八、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无评价结果。